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九十年十二月十七日（九０）台財證（一）字第一六五七三一號函及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（九０）台財證（一）字第一七六三０五號公告，自即日停止適用

發文機關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.05.15.　金管證發字第1120381766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112年5月15日

主旨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九十年十二月十七日（九０）台財證（一）字第一六五七三一號函及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（九０）台財證（一）字第一七六三０五號公告，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